关于新增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建信旗下部分基金产品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11月19日起，以上销售机构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012570	建信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建信恒生科技指数发起（QDII）A
2	012571	建信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建信恒生科技指数发起（QDII）C
3	018147	建信新兴市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新兴市场混合（QDII）C
4	023373	建信富时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建信富时100指数（QDII）D人民币
5	023422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建信纳斯达克100指数（QDII）D人民币

自2026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通过以上销售机构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客服电话：95514

网址：http://www.cgws.com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9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戴晓兵、安徽省合庐产业新城城发一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21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珠海市赛纬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赛纬"或"标的公司"）100%股份，并向包括当阳市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公司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根据相关数据初步判断，本次交易预计将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但不构成重组上市。对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认定，公司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详细分析和披露。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19日召开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将持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所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并取得公司股东会的审议批准、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及其他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或备案。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授权、审批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授权、审批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在2026年10月20日披露的《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阅读有关内容，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资产包转让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杰恩股份"）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恩建筑"）100%股权以现金方式出售给持股5%以上的股东姜峰先生；在完成工商变更且相关条件符合后，公司将与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以现金方式出售给姜峰先生控制的杰恩建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本次交易出售的设计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净额转让价款为19,844.32万元。转让时各方签订的《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杰恩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关于设计业务资产包之附生效条件的转让协议》约定采用分期支付的方式，杰恩建筑分五期向公司支付转让款：

（1）在协议生效且杰恩建筑工商变更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杰恩建筑应向公司支付第一笔转让价款，即转让对价的20%，对应人民币3,968.86万元（大写：叁仟玖佰陆拾捌万捌仟陆佰元整）；

（2）在杰恩建筑工商变更完成后6个月内，杰恩建筑应向公司支付第二笔转让价款，即转让对价的20%，对应人民币3,968.86万元（大写：叁仟玖佰陆拾捌万捌仟陆佰元整）；

（3）在杰恩建筑工商变更完成后12个月内，杰恩建筑应向公司支付第三笔转让价款，即转让对价的20%，对应人民币3,968.86万元（大写：叁仟玖佰陆拾捌万捌仟陆佰元整）；

（4）在杰恩建筑工商变更完成后18个月内，杰恩建筑应向公司支付第四笔转让价款，即转让对价的20%，对应人民币3,968.86万元（大写：叁仟玖佰陆拾捌万捌仟陆佰元整）；

（5）在杰恩建筑工商变更完成后24个月内，杰恩建筑应一次性向公司支付剩余转让对价，对应人民币3,968.88万元（大写：叁仟玖佰陆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8日完成杰恩建筑100%股权交割，2025年12月4日完成资产包交割，2025年11月28日收到杰恩建筑支付的第一期资产包转让款3,968.86万元，2026年3月10日收到杰恩建筑支付的第二期资产包转让款3,968.86万元，2026年11月17日收到杰恩建筑支付的资产包转让款3,968.86万元，第三期资产包转让款已全部支付。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后续收到设计业务资产包转让款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6-107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703号）同意注册，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为170,454,545股，发行价格为3.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8.40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8,096,435.6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1,903,562.7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年10月2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喜验资2026Y00125号）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0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2026－098号）。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202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以及2026年3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592,999,998.40元(该金额为本次发行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金额，其他发行费用未扣除)及利息12,354.17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办理完成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1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市解放路支行	101635039407	补充流动资金	已于2026年11月18日注销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注销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ST三木　　公告编号：2026-136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已作出，尚未生效；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3、涉案的金额：贷款本金4,500万元及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日，本案一审判决尚未生效，公司拟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诉讼最终结果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福州分行"）与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木集团"）及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实业"）、福州悦盛泓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盛泓"）、福建武夷山三木自驾游营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夷山自驾游营地"）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3）。近日，公司收到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鼓楼区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6）闽0102民初12195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大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1、诉讼当事人

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被告一：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三：福州悦盛泓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四：福建武夷山三木自驾游营地有限公司

2、原告主要诉讼请求

（1）判令三木集团向平安银行福州分行支付贷款本金45,000,000元；

（2）判令三木集团向平安银行福州分行支付贷款利息892,243.15元（含期供利息778,750.00元、罚息111,562.50元、复利1,930.65元，暂计至2026年8月3日，实际还款金额应按合同约定计至贷款结清之日止）；

上述利息、罚息、复利请求按合同约定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3）判令华信实业、悦盛泓、武夷山自驾游营地对三木集团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含本金、利息、罚息、复利等）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4）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及平安银行福州分行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各被告共同承担。

3、本次诉讼的背景情况

2025年7月10日，平安银行福州分行与三木集团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福N综字20250710第001号），约定授予三木集团授信额度4,500万元，授信期限1年；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武夷山自驾游营地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胶东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胶东新城"）以名下商业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已于2025年7月10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9）。在上述授信额度项下，平安银行福州分行于2025年7月18日依约发放贷款4,500万元，贷款期限1年，公司应于2026年7月18日归还授信本金4,500万元及支付利息。公司已于2026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债务逾期暨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79）。

此外，平安银行福州分行已就同一笔债权向山东省胶州市人民法院申请实现担保物权，以青岛胶东新城为被申请人（案号：（2026）鲁0281民特421号）。公司已于2026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135）。

二、本次诉讼的判决情况

2026年11月16日，鼓楼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1）三木集团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平安银行福州分行借款本金45,000,000元及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暂计至2026年8月3日的利息、罚息、复利合计892,243.15元，此后按合同约定计至实际还清本息之日，但不得超过按年利率24%计算所得的数额）；

（2）华信实业、悦盛泓、武夷山自驾游营地对三木集团的上述第一项债务在最高本金额45,000,000元限额内及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案件受理费271,261元，减半收取计135,630.50元，由华信实业、三木集团、悦盛泓、武夷山自驾游营地共同负担。

如不服法院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鼓楼区法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金额约为8,778.2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76%。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本案一审判决尚未生效。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依法提起上诉，积极与平安银行福州分行沟通协商，并依法参与后续程序，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鉴于本案尚未终结，诉讼最终结果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案最终判决生效且公司未能及时清偿，公司可能面临支付利息、罚息、复利及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等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武夷山自驾游营地作为保证人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案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6）闽0102民初12195号]。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86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1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8日在科伦药业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6年11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87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辞任情况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革新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为更好地支持公司持续发展，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任董事长职务后，刘革新先生将继续作为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履职，并继续担任公司部分子公司董事长或董事职务。

刘革新先生自1996年创立科伦以来，以非凡的战略远见和坚韧的创业精神，引领科伦从一家初创企业逐步成长为涵盖大输液、抗生素中间体、创新药及大健康产业的高度专业化创新型医药集团。三十载风雨兼程，刘革新先生始终秉持"科学求真，伦理求善"的企业宗旨，在产业升级、环保攻坚、研发体系构建与全球化布局中倾注全部心血，为科伦的高质量发展作出不可替代的历史性贡献。

公司董事会谨向刘革新先生自创办科伦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付出致以最衷心的感谢及最崇高的敬意！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自公司收到刘革新先生辞任董事长职务的书面报告之日起辞任生效，并视为其同时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

二、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董事刘思川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刘思川先生将成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

三、报备文件

1.刘革新先生《辞职报告》；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附件：

刘思川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公司董事、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湖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政协四川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政协四川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先后任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2014年，荣获"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2018年，获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授予的"湖南省优秀企业家"称号；2020年，荣获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的"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光荣称号；2021年，获评"第四届湖南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23年，荣获"第四届四川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称号。目前兼任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刘思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346,286股，并通过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通怡梧桐10号、13号及2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650,600股。除董事刘革新先生为其父亲外，刘思川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思川先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监管部门行政处罚、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无明确结论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刘思川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上接B007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提升独立董事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业咨询支持和监督作用，综合考虑公司自身经营规模以及同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公司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12万元/年（税前），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公司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促进独立董事勤勉履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1400　　证券简称：江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6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理罡先生、张振峰先生、陈锦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同意提名康海文先生、郭恩宇先生、朱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康海文先生、郭恩宇先生、朱浩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其中，康海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换届选举后，何成实先生、刘云女士因任期届满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理罡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年7月至1998年4月，任广东省顺德市陈村镇人民政府团委书记；2001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天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2月至2026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张理罡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理罡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83.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71%，通过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83.8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8%。除上述情况外，张理罡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理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张振峰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1月至2008年6月任中国科学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工程师；2008年7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公司总经办；2012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江顺机电技术经理；2013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江顺机电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机电事业部负责人；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6年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振峰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天峰管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9.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张振峰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振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陈锦红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9月至1995年8月任罗定市水轮机厂会计；1995年9月至1998年9月任罗定市综合化工总厂销售经理；1998年9月至2002年3月任广东罗定制药厂会计；2002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4月至2025年6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6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锦红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江阴天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锦红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锦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郭恩宇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4月至2014年8月任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2014年9月至2017年11月任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研究助理；2017年12月至2019年7月任大连理工大学特聘研究员，2019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大连理工大学副教授，2020年12月至今任大连理工大学教授，2026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恩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恩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郭恩宇先生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康海文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会计学专业、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项目经理，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讯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前海翼联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宝德计算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任职于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月至今任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海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康海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康海文先生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朱浩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博士后，2015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讲师，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在英国斯特拉斯克莱德大学担任访问学者，2019年8月至2023年8月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副研究员，2023年9月至今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朱浩先生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1400　　证券简称：江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1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江阴江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江阴江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担保风险。

2026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暨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提高资产周转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开展共享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资产池业务；因开展集团资产池业务，公司未来将存在与参与资产池业务的子公司、孙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形，担保限额为20,000万元。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年，在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资产池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银行为客户提供商业汇票查询、托收等一揽子服务，并可以根据客户的需要，提供以商业汇票、存单、理财项下应收账款、结构性存款、国内信用证项下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质押，以出口应收账款入池作为还款来源形成共享的集团资产池，办理表内外资产业务，以满足企业经营需要的一种综合性增值服务。

（二）业务实施主体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

（三）合作银行

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四）业务期限

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年。

（五）实施额度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共享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资产池业务；因开展集团资产池业务，公司未来将存在与参与资产池业务的子公司、孙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形，担保限额为20,000万元。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

在上述业务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

（六）担保方式及范围

担保方式包括以票据、存单、理财项下应收账款、结构性存款、国内信用证项下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保证金专户及该专户不时收到的全部款项进行质押等合规方式。担保范围为资产池业务项下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补偿金、手续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其他应付款项等）。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拟参与资产池业务的全资子公司为江苏江顺精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江顺精密机械装备科技江阴有限公司、江阴江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顺精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拟参与资产池业务的全资孙公司为天长江顺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江顺精密设备（湖州）有限公司，在资产池业务实施以及相关担保履约有效期限内，参与业务的主体和被担保人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可以进行调整。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江苏江顺精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江顺精密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6668205904		
成立日期	2007年9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张理罡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庙墩路6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4,496,196.74	270,270,820.73
	负债总额	209,595,407.10	122,455,601.06
	净资产	124,900,789.64	147,815,219.67
	营业收入	214,055,143.33	231,105,900.08
	利润总额	23,477,060.93	48,960,906.76
	净利润	22,101,624.64	42,914,430.03

（二）江顺精密机械装备科技江阴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顺精密机械装备科技江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666397999J		
成立日期	2007年9月5日		
法定代表人	张理罡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玉门西路1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轴承制造；轴承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2,591,605.60	313,593,616.98
	负债总额	93,715,323.48	96,091,680.45
	净资产	208,876,282.12	217,501,936.53
	营业收入	168,758,256.84	140,920,132.11
	利润总额	31,338,174.93	21,149,213.11
	净利润	27,527,056.03	18,625,654.41

（三）江阴江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阴江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6933345395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杨仙果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玉门西路19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预包装食品、五金产品、日用百货、针织品、纺织品、洗涤用品、化妆品、保健食品、包装材料、橡塑制品及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服装及其辅料、鞋帽、工艺品、纸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玻璃制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防水材料、保温材料、水泥制品、厨房用具、钟表、眼镜、酒店用品、家用电器、体育用品、文具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3,742,984.81	188,763,715.30
	负债总额	201,970,247.03	186,982,342.91
	净资产	1,772,737.78	1,781,372.39
	营业收入	188,559,102.58	66,821,299.55
	利润总额	352,935.30	11,518.85
	净利润	240,071.83	8,634.61

（四）江顺精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顺精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MA2D497E8T		
成立日期	2020年7月1日		
法定代表人	张理罡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高新区东道湾路98号（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制造；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5,329,684.90	469,427,046.36
	负债总额	179,928,790.01	176,508,375.78
	净资产	295,400,894.89	292,918,670.58
	营业收入	68,885,714.77	58,757,180.48
	利润总额	-9,343,848.62	-3,992,505.43
	净利润	-6,239,237.28	-2,482,224.31

（五）天长江顺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长江顺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1MAEDP3XC7X		
成立日期	2025年3月5日		
法定代表人	张理罡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天长市安徽滁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一路99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顺精密机械装备科技江阴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202,236.32	156,666,706.14
	负债总额	39,665,504.22	39,658,956.86
	净资产	119,536,732.10	117,007,749.28
	营业收入	203,433.80	5,013,088.23
	利润总额	-1,647,472.62	-3,371,080.45
	净利润	-1,241,167.90	-2,528,982.82

（六）江顺精密设备（湖州）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顺精密设备（湖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2MAD96YRX6B		
成立日期	2024年1月5日		
法定代表人	张理罡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高新区东道湾路99号（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顺精密科技（湖州）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35,200.19	8,096,044.29
	负债总额	574,977.61	341,825.00
	净资产	8,060,222.58	7,754,219.29
	营业收入	38,023,952.54	0.00
	利润总额	-704,725.80	-408,004.38
	净利润	-528,571.35	-306,003.29

经查询，公司上述子公司、孙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将商业汇票、存单、理财项下应收账款、结构性存款、国内信用证项下应收账款、国内应收账款等资产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金融资产入池、出池以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有利于减少货币资金占用，可有效地提升资产的流动性，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银行监管要求开展资产池业务，确保资金划拨的合法、合规性。

四、资产池业务的风险和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存单、票据等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资产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业务活动，同时负责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五、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有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0,40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2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06%。不存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且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江顺精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